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公司股东上海渠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渠丰国际”）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4,186,90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

公司于近日收到渠丰国际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7月22日，渠丰国际累计减持股份数为13,772,300股，减持股份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7082%，减持数量已达到减持计划数量的一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渠丰国际	集中竞价交易	7月17日	3.89	312,300	0.0387
	大宗交易	7月19日	3.60	10,060,000	1.2478
		7月22日	3.60	3,400,000	0.4217
	合计			13,772,300	1.7082

注：该股东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渠丰国际	合计持有股份	160,141,600	19.86%	146,369,300	18.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141,600	19.86%	146,369,300	18.1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变动后，渠丰国际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渠丰国际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相关股份减持计划；

4、渠丰国际在本次减持前未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5、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渠丰国际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减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持股变化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